

高老师急得坐立不安。

班里前三名的学生郝阳上星期天回家拿饭后就没回来上课,再有一年就高考了,一天也不能耽误啊!赶二十里山路,高老师终于来到了郝阳所在的小山村。木栅门,三间低矮的瓦房,一看就不是富裕人家。

屋里,一位中年妇女手拄拐棍坐在桌旁,高老师站在门口问:“这是郝阳家吗?”闻声,女人一脸惊愕:“是啊,你找他有事?我是他的母亲。”高老师说:“郝阳有几天没去学校了,我是他的班主任,来看看他。”女人说郝阳随村里人出去打工了,劝也劝不住。高老师急了:“你们做父母的,哪能这样呢?会耽误孩子一生的。”女人眼里噙满泪花,说她的腿残疾干不了活儿,去年,郝阳的父亲上山采药出了意外,家里的日子更难了。

高老师听后心里五味杂陈。

女人站起身,拿起桌上的一把紫砂壶要给高老师沏茶。茶壶看上去有些年头了。高老师忙接过来,说:“先不急。”高老师左看了右看,上看了下看。女人说:“老师,你要喜欢就送给你吧。”高老师又端详一番,说:“这是一件宝贝啊,是明朝宜兴的物件,可惜壶盖有道裂纹,我出五万,你卖不卖?”女人惊讶得张大了嘴巴:“值这么多钱?”高老师说他喜欢收藏,不会看走眼的。见

一把紫砂壶

宋炳成



清寒 周文静 摄

女人点头,高老师说,他明天来送钱,还叮嘱女人,赶紧打电话让郝阳回来上学。

五年后,郝阳大学毕业开始自主创业。十年后,郝阳有了自己的公司。

一天,郝阳找到退休的高老师,要赎回当年那把

紫砂壶,说这几年藏品价扬,他可以多给高老师几万。高老师听后气不打一处来,果然是商人,呸!他找出那把紫砂壶塞给郝阳,留下五万,把郝阳推出了家门。

几天后,高老师在报纸上看到了一篇有关郝阳的报道:自主创业,还出资百万设立助学基金帮扶寒门学子。高老师疑惑,这孩子不贪财啊?高老师心里堵得慌,他坐车去了郝阳的公司。

到的时候,郝阳正埋头看着资料,那把紫砂壶端放在老板桌上。高老师清了清嗓子,高声说:“还真当宝贝了?”郝阳抬头看见高老师,慌忙站起身说:“老师,什么风把您老人家吹来了,您说一声,我去接您啊。”高老师说:“不劳大驾,我是来告诉你,那把紫砂壶只是一把普通茶壶。”郝阳笑着说:“我早就知道,高老师。”高老师更疑惑了:“知道,你怎么还买回来?”郝阳做了个鬼脸:“老师呀,我要不那么做,您能收钱吗?”高老师听一愣:“你小子跟谁学的?做了那么多好事还瞒着我。”郝阳笑了:“高老师,我可是跟您学的,当年,您帮了我那么多,您可和谁都没有说。”高老师乐了:“真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,那今天咱俩喝一壶,就用那把紫砂壶。”

两人哈哈笑了,爽朗的笑声,伴着沁人心脾的茶香,从屋里满溢开来……

丝瓜瓢

赵汪苗

门楣上装饰用的铁栅栏,成了丝瓜的棚架。

春上,我在院子大门旁的地面上,栽了两棵丝瓜禾,施了点有机肥,长势喜人。丝瓜藤蔓沿着围墙爬上门楣上的铁架子,瓜叶茂盛。

通风好,阳光足,最利于丝瓜挂果,几天时间,幼瓜疏朗朗,悬于棚架,似湖面上出水的荷秆,微风吹过,幼瓜四面晃荡,又像湖水涟漪。

幼瓜成熟了,我在棚架下仔细地观察,把那些形状优美长得饱满的瓜子留下来,其他的摘下做菜。

经过一段时日的烤晒,留下的丝瓜熟透了,干透了,外皮成了黄褐色。我将它们摘下来,除皮,露出雪白的丝状纤维的瓢子,状如蜂巢。起出瓢内的黑色果粒,盛放在干燥的盒子里,留作明年下地的种子。

丝瓜瓢像海绵,用手捏,缩成一团,放开又成原状。再剪成一段段的,用多少剪多少,暂时不用的,码放在干燥的地方。它有两大用处,最常见的是用来刷锅洗碗,既经济又环保还不损伤锅碗。又可以入药,用丝瓜瓢煮水喝有通络、活血、通乳、祛风、清热等作用,属民间偏方。

小时候,我家的篱笆墙上总是挂满丝瓜,这是农家夏秋两季的主菜。每年深秋,母亲总会摘一篮子老了的丝瓜瓢,吊在厨房的木梁上。母亲说,丝瓜瓢是洗碗布,一大篮子够用一年。农家的锅碗没什么油水,多是烧焦的锅烟子和稀饭渍,用这种洗碗布在锅碗上转几圈,锅碗立即干净了。

七八岁的那年冬天,我不小心扭伤了脚,脚踝肿得像馍馍,找乡下土郎中推拿,迟迟不见好。母亲不知在哪听说丝瓜瓢可以治跌打损伤,便用丝瓜瓢熬水,每天把我的伤脚小心翼翼地放在半开的温水里,一边轻轻地揉捏,一边落泪。她还把丝瓜瓢捣碎掺入黑乎乎的稀稠物,用纱布包裹敷在我的伤处。我至今不知道这个稀稠物是什么,母亲配药时,捏着鼻子,紧皱眉头。母亲坚持十来天,终于治愈了我的伤脚。

有一次,我回老家看望老姐姐,发现她家厨房锅灶上有两件老物,一个是丝瓜瓢洗碗布,一个是舀水的葫芦瓢。许是用久了的缘故,葫芦瓢变成了黑紫色,闪着亮光。我笑老姐是古董,她说都是跟妈学的,用惯了,还是老东西好用。我知道,丝瓜瓢以及葫芦瓢都沉淀着岁月的痕迹,姐姐承继了母亲的生活方式,也是对母亲永远的纪念。

至今,我也愿意用丝瓜瓢洗碗,手里握着绵绵的丝瓜瓢,似乎握着故乡,耳畔似有一缕清风从山野吹来,带来了母亲的气息。

救人风波

何 惟

晓冬开着车,远远地就看见老赵坐在收废品的三轮车上,低着头,一动不动。十年前,晓冬搬到这个小区,与老赵做起了邻居,小摩擦就一直不断。

“滴滴……”晓冬不想讲话,直接按响了喇叭。老赵依然不动。“这人……”晓冬皱了皱眉头:故意的吧!

老赵家住一楼,唯一的儿子又不在身边。平日里最大的爱好,是在小区里四处捡垃圾,堆在楼梯间里。楼上的人来来往往,都颇有微词。但老赵面相不善,小年轻都不敢惹他。只有晓冬仗义执言,提醒过两次。不料老赵根本不搭理,依然我行我素。

自从老伴死后,老赵更加过分,经常将垃圾堆在楼梯口。晓冬投诉到物业,没想到他们也是一筹莫展。

“法子想尽了,街道办联合执法清理过几次,仍旧这样!”“再这样下去,物业费都难收了!”

晓冬也本想以此要挟,可话到嘴边,却被人家堵住了,只得悻悻离去。

“当初我不同意,你偏要买这儿,这下好了吧!”老婆的抱怨不无道理,倘若遇到恶邻,那算是倒了八辈子霉。

“滴滴……”再按,还是如此,老赵依旧岿然不动。“怎么了?”晓冬心头闪过一丝异样。

等停好车,走近一看,见老赵正耷拉着脑袋,嘴角的口水牵着长丝,印着海天酱油的工作服,湿了一大片。

“能挪下车不,让我过去!”“我,动不了!”老赵的声音很微弱。“怎么动不了?我帮你移嘛!”晓冬有些生气,这不是明摆着为难自己,不让过嘛!“我人动不了!”晓冬这才意识到老赵出问题了。“哪里不舒服?”“头晕……”老赵有气无力,说话含糊不清。“糟了,脑出血!”晓冬记得省医同学说过,脑出血就是这症状。

“救不?”晓冬突然想起从前的不快,内心闪过一丝快感。

“报应!”晓冬转身回到车里,把车起

动,又熄灭。反复几次,晓冬有些纠结,心里像有俩小人在打架。

“还是算了吧!”晓冬想起了老婆的抱怨,以及物业的无奈。想到这里,晓冬又把车启动,挂上倒挡,视线中的老赵渐行渐远。

“要是中风了就好了,至少不会再祸害别人!”晓冬暗想。“这样真的好吗?如果死了呢?”晓冬突然刹住车。“讨厌与良心不安,谁更让人难过?”晓冬在心里进行艰难抉择。

他忽然想起自己的母亲,如果当时有人出手相助,那现在应该还活着。“救吧,生活除了生死,其余都是小事!”想到这,晓冬一脚油门,冲到老赵面前……

一个月后,做完开颅手术的老赵,又像没事人一样回来了。

等再见到老赵时,他搬个凳子,坐在自家门口,看着晓冬进进出出,就像什么事都没发生一样。

这让晓冬很是伤心,好心救人,怎么连句谢谢都没有。老婆本来就对老赵没好印象,更是气不打一处来,逢人便说起此事。

再后来,大家惊喜地发现,老赵不再捡破烂了,连楼梯间的杂物也让物业清空了。

忽然有一天,物业经理突然给晓冬送来了惊喜,说是受人之托。晓冬不解,一打听才知道,原来是老赵送的。他用卖废品的钱制作了一面锦旗,还让人带话,当天他失忆了,实在对不起。

晓冬把锦旗挂在家中显眼的位置,老婆每次看见,都会调侃几句:“以后还帮人不?”晓冬笑着说:“帮!”

